

证券代码：600897

证券简称：厦门空港

公告编号：2026-027

## 元翔（厦门）国际航空港股份有限公司

### 2025年年度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有，议案7《关于与厦门翔业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续签〈金融服务协议〉的议案》未通过

#### 一、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 股东会召开的时间：2026年5月20日
- (二) 股东会召开的地点：厦门空港佰翔花园酒店有限公司国际会议中心
-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39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295,484,875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70.8708

-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主持情况等。

本次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由过半数董事推举的董事林双枝先生主持会议。

会议召集、召开及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五) 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列席情况

-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列席9人，其中董事苏玉荣先生、周小刚先生、朱昭先生，独立董事凌建明先生、陈友梅先生以通讯方式列席本次会议；
- 2、公司董事会秘书傅颖南先生出席本次会议，其他高管列席本次会议。

二、 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 1、议案名称：《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290,087,035	98.1732	4,846,080	1.6400	551,760	0.1868

- 2、议案名称：《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290,087,235	98.1732	4,846,080	1.6400	551,560	0.1868
-----	-------------	---------	-----------	--------	---------	--------

3、议案名称：《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及 2026 年中期分红授权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295,082,475	99.8638	320,080	0.1083	82,320	0.0279

4、议案名称：《关于支付审计费用及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289,571,015	97.9985	5,679,200	1.9219	234,660	0.0796

5、议案名称：《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		(%)
A 股	288,707,974	97.7065	6,414,661	2.1708	362,240	0.1227

6、议案名称：《关于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0,099,139	84.2657	1,188,981	9.9206	696,755	5.8137

7、议案名称：《关于与厦门翔业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续签<金融服务协议>的议案》

审议结果：不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5,815,574	48.5242	6,087,381	50.7921	81,920	0.6837

8、议案名称：《关于购买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责任险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289,895,695	98.1084	4,921,880	1.6656	667,300	0.2260

9、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288,379,566	97.5953	6,571,749	2.2240	533,560	0.1807

10、议案名称：《关于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289,433,895	97.9521	5,409,880	1.8308	641,100	0.2171

11、议案名称：《关于确认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薪酬及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89,373,095	97.9316	5,441,180	1.8414	670,600	0.2270

(二) 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

12、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12.01	选举朱昭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	291,407,797	98.6202	是
12.02	选举苏玉荣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	291,553,708	98.6695	是
12.03	选举周小刚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	291,649,106	98.7018	是
12.04	选举林丽群女士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	291,505,766	98.6533	是
12.05	选举林双枝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	291,515,601	98.6566	是

13、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13.01	选举陈友梅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91,461,083	98.6382	是
13.02	选举刘鹭华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91,407,697	98.6201	是

13.03	选举曹允春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91,587,794	98.6811	是
-------	-----------------------	-------------	---------	---

(三) 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1、非累积投票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3	《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及2026年中期分红授权的议案》	11,582,475	96.6424	320,080	2.6706	82,320	0.6870
4	《关于支付审计费用及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6,071,015	50.6556	5,679,200	47.3863	234,660	1.9581
5	《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5,207,974	43.4545	6,414,661	53.5229	362,240	3.0226
6	《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10,099,139	84.2657	1,188,981	9.9206	696,755	5.8137
7	《关于与厦门翔业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续签〈金融服务协议〉的议案》	5,815,574	48.5242	6,087,381	50.7921	81,920	0.6837
8	《关于购买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责任险的议案》	6,395,695	53.3647	4,921,880	41.0674	667,300	5.5679
9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4,879,566	40.7143	6,571,749	54.8336	533,560	4.4521
10	《关于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5,933,895	49.5115	5,409,880	45.1392	641,100	5.3493
11	《关于确认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	5,873,095	49.0042	5,441,180	45.4003	670,600	5.5955

酬及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	--	--	--	--	--	--

(四)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厦门翔业集团有限公司为本公司控股股东，截止 2026 年 5 月 12 日（本次股东会股权登记日），持有本公司股份 283,500,000 股，占公司总股份的 68%，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6.3.3 条第（一）项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关联股东厦门翔业集团有限公司在对上述第 6 项、第 7 项议案进行表决时，已回避表决。

2、本次股东大会议案 1-5、8、10、11 均获得参加会议的有表决权的股东所持股份的过半数通过，议案 6 获得参加会议的除关联股东外有表决权的股东所持股份的过半数通过，议案 7 未获得参加会议的除关联股东外有表决权的股东所持股份的过半数通过，议案 9 获得参加会议的有表决权的股东所持股份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议案 12-13 以累积投票制方式获得通过。

**三、 律师见证情况**

(一) 本次股东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上海锦天城（厦门）律师事务所

律师：朱智真、林潇

(二) 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和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本次股东会通过的有关决议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元翔（厦门）国际航空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5 月 21 日